

证券代码：837509

证券简称：佩升前研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广州市佩升前研市场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召开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410 号 24 楼 2402 房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采用现场投票方式。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2日上午11: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509	佩升前研	2026年5月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锦天城（广州）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任免公司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	√

	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自有资金择机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

议案 1：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任免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议案 2：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对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3：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对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4：根据 2025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议案 5：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 2025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议案 6：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4）；

议案 7：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议案 8：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委托理财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2、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3、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股东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上门等方式办理登记手续，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2 日上午 10:30-11:00

（三）登记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410 号 24 楼 2402 房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李敏君 联系电话：020-22003712 传真：020-22003701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 1.《广州市佩升前研市场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广州市佩升前研市场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广州市佩升前研市场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